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公司名称	增资金额
浙江菲达脱硫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脱硫公司”）	70,000,000元

一、概述

2014年7月28日，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票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脱硫公司吸收诸暨兆丰环保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丰公司”）为新股东，兆丰公司对脱硫公司增资7,000万元，其中41,502,817元作为注册资本，28,497,183元作为资本公积；同意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苏菲达宝开电气有限公司放弃对脱硫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认缴优先权。

本次交易以脱硫公司截止2014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3,493.06万元为作价基础。经协商，增资完成后脱硫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21,502,817元，其中公司占59.26%，兆丰公司占34.16%，江苏菲达宝开电气有限公司占6.58%。

本次增资未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需要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方介绍

1、浙江菲达脱硫工程有限公司

脱硫公司系本公司子公司，注册资本：8,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舒英钢，经营范围：烟气脱硫、脱硝设备及其控制设备、相配套的其它环保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烟气脱硫、脱硝设备及其控制设备和相配的其它环保设备的批发、零售；烟气脱硫设备及其控制设备和相配的其它环保设备的生产。

2、诸暨兆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兆丰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马亚平，经营范围：除尘、

输灰、脱硫、脱硝及其他环保设备制造、销售及检修服务；批发零售：建筑材料、钢材、电工器材、五金配件；实业投资及投资项目管理。

3、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资本：406,889,450元（工商变更中），法定代表人：舒英钢，经营范围：除尘器、气力输送设备、烟气脱硫设备、烟气脱硝设备、电控设备、钢结构件的研究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安装服务，压力容器的设计、制造、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4、江苏菲达宝开电气有限公司

江苏菲达宝开电气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章烨，经营范围：电力环保设备、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发电机控制箱、罩壳、安全开关、高低压电器元件、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制造、销售；物流设备、物流系统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技术咨询、展示、维保和售后服务；进出口业务。

三、主要事项

1、脱硫公司增资扩股

兆丰公司对脱硫公司增资7,000万元，其中41,502,817元作为注册资本，28,497,183元作为资本公积。

本次交易以脱硫公司截止2014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3,493.06万元为作价基础。经协商，增资完成后脱硫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21,502,817元，其中公司占59.26%，兆丰公司占34.16%，江苏菲达宝开电气有限公司占6.58%。

2、对本公司的影响：本次增资不会引起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本次增资完成后，有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

四、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7月30日